

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内蒙古安洁天然气有限公司合作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4年8月27日披露了《关于签署〈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4-062），公司与内蒙古安洁天然气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安洁”）及其股东贡瑞林、张丽韞、赵新利签署了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协议”），就共同开展LNG加气站、液化工厂、汽车改造厂等项目达成合作意向。

上述协议签署后，公司积极推动、有序开展各项筹备工作，现因协议各方在合作条件方面差距较大无法达成一致意见。经公司审慎研究，决定终止本次合作事项。

公司与安洁及其各股东签署的协议属于意向性协议，未发生资金交易往来，不会对当期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终止安洁合作项目并不影响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，公司将继续寻找其他投资项目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四日